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06月27日10:3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左洪波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办理银行授信暨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顾乡支行申请三年期综合授信3亿元。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3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拟为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应的委托贷款协议等书面文件。

该议案关联董事左洪波先生、褚淑霞女士回避表决，议案以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全资子公司拟办理银行授信暨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03月29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临2017-052），拟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67,078,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合计转增460,247,34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227,326,240股。2017年05月22日，公司发布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临2017-075）。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由767,078,900股变更为1,227,326,240股，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27,326,240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转增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改，同时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订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第二项及第三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6 月 27 日